

合肥市庐阳区消防救援大队

##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、营业前 消防安全检查意见书


合庐消安许字〔2026〕第 0022 号

合肥常棣华酒店管理有限公司（建国铂萃酒店）：

根据你单位（场所）关于（场所名称）建国铂萃酒店（地址：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双岗街道宿州路 318 号）投入使用、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的申请，我大队于 2026 年 04 月 09 日 进行了消防安全检查，意见如下：

- 一、决定对你单位（场所）准予行政许可。
- 二、你单位（场所）应当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》及其他有关消防法规、规章的规定，保证消防安全。
- 三、如场所名称、地址、消防安全责任人、使用性质等事项发生变化的，应当重新申请消防安全检查。



签收人：

2026 年 4 月 10 日

备注：场所建筑面积：37371.71 平方米，消防安全责任人：王逸南，使用层数：地上第一至六层、九至二十五层、地下负一至二层，现有消防设施（火灾自动报警系统、自动喷水灭火系统、气体灭火系统、机械防烟系统、机械排烟系统、消防控制室、室外消火栓、室内消火栓、消防电梯、应急广播、应急照明、疏散指示标志、安全出口 2 个、灭火器（MF/ABC5 型手提式干粉灭火器 600 具）

一式两份，一份交当事人，一份存档。

